

# 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清市监建议字〔2026〕7号

## 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清河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096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白华代表：

你提出的《关于整治青少年飙车“炸街”现象的建议》已收悉。首先，衷心感谢你对我县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针对你提出的“规范源头管理，堵住风险漏洞”相关建议，结合我局职能职责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迅速部署专项整治行动

你提出的建议直击青少年飙车“炸街”问题的源头症结，精准指出了部分商家违规销售超标车辆、提供非法改装服务的乱象，对我们开展源头治理工作具有极强的指导意义。我局高度重视，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，将电摩、摩托车销售及非法改装整治列为年度重点民生实事，明确整治目标、重点任务、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，全面启动市场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，坚决斩断不良链条。

### 二、聚焦关键环节，开展全链条市场排查整治

围绕你提出的问题，我局聚焦销售、维修两大核心环节，开展拉网式排查整治，实现源头管控无死角：

**全覆盖排查销售主体：**对全县所有电动摩托车、摩托车销售门店开展“拉网式”专项检查，重点核查销售车辆是否符合国家安全标准、是否存在销售超标车辆、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。检查中重点核验产品合格证、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（CCC 认证）、检验报告等资质文件，对销售无合法来源、不符合标准车辆的商家，依法责令停止销售、没收违法产品并处罚款；截至目前，已检查销售门店 82 家，责令整改 2 家。

**严监管规范维修行业：**我局对全县摩托车维修门店开展专项排查，通过开展约谈培训等方式，明确严禁承接非法改装业务的监管红线。重点检查是否存在加装大功率电机、拆除限速装置、改变车身结构等违规改装行为，对查实的违规维修门店，依法责令停业整顿、并将相关线索移交公安部门溯源查处。目前已排查维修门店 21 家，未发现问题。

### 三、深化协同共治，构建源头治理长效机制

针对你提出的“形成‘销售—改装—飙车’不良链条”的问题，我局主动加强部门联动，推动形成全链条监管合力：

**健全部门联动机制：**与公安、交通运输等部门建立线索移送、联合执法工作机制，对公安部门路面查处的非法改装车辆，第一时间溯源至销售、维修商家，实现“路面查处—源头倒查—闭环处置”的全链条监管，确保每一起违法改装车辆都能追根溯源、从严查处。

强化宣传教育引导：组织开展培训 1 次，向 96 户销售及维修商家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明确告知违规销售、改装的法律责任。

#### 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下一步，我局将以此次建议办理为契机，持续深化源头治理，切实巩固整治成效：

一是持续加大执法力度，对销售超标车辆、提供非法改装服务的违法违规行为保持“零容忍”态度，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；

二是健全长效监管机制，完善常态化排查、部门联动、信用惩戒等制度，推动源头管控常态化、规范化；

三是深化宣传教育引导，推动形成“商家自觉守法、消费者主动抵制”的良好氛围，从源头上遏制非法销售和改装行为，为全县青少年健康成长和人民安全出行筑牢市场监管防线。

再次感谢你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注和支持！我们将认真吸纳你的建议，不断改进工作，切实履行好市场监管职责，为建设平安清河、文明清河贡献力量。



领导签发：



联系人及电话：田其昌 17731966918

